

附件 1

省政府决定取消的行政审批项目目录 (共计 66 项)

序 号	项目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处理决定	备 注
1	企业投资 10 亿元以下机场扩建项目核准	省发展改革委	《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 号) 《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投资体制改革决定的实施意见》(陕政发〔2004〕50 号)	取消	
2	年产 3.4 万吨(含) - 10 万吨(不含)纸浆项目核准	省发展改革委	《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 号) 《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投资体制改革决定的实施意见》(陕政发〔2004〕50 号)	取消	
3	日处理糖料 1500 吨及以上项目核准	省发展改革委	《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 号) 《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投资体制改革决定的实施意见》(陕政发〔2004〕50 号)	取消	
4	企业投资乳制品项目核准	省发展改革委	《乳制品加工行业准入条件》(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08 年第 26 号)	取消	
5	省级示范生产力促进中心认定	省科技厅	《省级生产力促进中心认定管理办法》(陕科高发〔2011〕210 号)	取消	
6	安全技术防范产品销售审批	省公安厅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 号文件精神
7	机械防盗锁生产登记批准	省公安厅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 号文件精神
8	汽车防盗报警系统生产许可	省公安厅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 号文件精神

序 号	项目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处理决定	备 注
9	教育、科技、文化专项经费审批	省财政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号）	取消	
10	经国务院批准列入计划的国有企业关闭破产项目费用预案审批	省财政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号文件精神
11	省级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事项审批	省财政厅	《金融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47号） 《金融企业国有资产转让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54号）	取消	
12	改变国务院或者省政府批准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用途许可	省国土资源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取消	
13	为保证管线的安全使用需要修剪城市树木审批	所在城市的市人民政府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	《城市绿化条例》（国务院令第100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号文件精神
14	重要地块城市修建性详细规划	城市、县人民政府或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号文件精神
15	房产测绘单位资格初审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房产测绘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83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号文件精神
16	城市新建燃气企业审批	所在城市的市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号文件精神
17	组建公益性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法人审批	省、设区市、市县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号文件精神
18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备案	省、设区市、市县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号文件精神
19	外国人进入渔业部门管理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审批	省水利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国务院令第167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号文件精神

序 号	项目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处理决定	备 注
20	因科学研究需要进入渔业部门管理的地方级自然保护区核心区从事科学研究观测、调查活动审批	省水利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国务院令第 167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 号文件精神
21	因教学、科研需要在非疫区进行农业部或省、自治区、直辖市规定的植物检疫对象研究审批	省农业厅	《植物检疫条例》（国务院令第 98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 号文件精神
22	处理非正常来源的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产品审批	省林业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1992 年 2 月 12 日国务院批准） 《林业部关于妥善处理非正常来源陆生野生动物及其产品的通知》（林护通字〔1992〕118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 号文件精神
23	外国人来我省从事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狩猎、采集标本等活动审批	省林业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林业部关于实行〈特许猎捕证〉有关问题的通知》（林护发〔1989〕353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 号文件精神
24	学生饮用奶定点生产企业资格认定	省、设区市、市县人民政府农业、教育、质量监督行政部门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 号文件精神
25	确定考核推荐以师承方式学习传统医学或经多年实践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参加执业医师或助理执业医师考试的传统医学组织或医疗、预防、保健机构	省卫生计生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	取消	
26	碘盐加工盐业企业卫生许可	省卫生计生委	《食盐加碘消除碘缺乏危害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163 号） 《陕西省实施〈食盐加碘消除碘缺乏危害管理条例〉办法》（陕西省人民政府令第 40 号）	取消	
27	取得医学专业技术职称和医学专业技术职务的人员认定医师资格	省卫生计生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	取消	

序 号	项目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处理决定	备 注
28	设置医疗机构向上一级卫计行政部门备案	省卫生计生委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卫生部第 35 号令)	取消	
29	军队医疗机构向社会开展诊疗活动备案	省卫生计生委	《陕西省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办法》(陕西省人民政府令 第 38 号)	取消	
30	省级卫生应急综合示范县(市、区)命名	省卫生计生委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家卫生应急综合示范县(市、区)创建工作指导方案的通知》(卫办应急发〔2011〕135 号)	取消	
31	省级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审批	省卫生计生委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控示范区管理办法的通知》(卫办疾控发〔2011〕35 号)	取消	
32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开展新生儿疾病筛查许可	省、设区市、县市区政府卫计行政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国务院令 第 308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 号文件精神
33	水处理材料中的无烟煤、骨炭、二氧化钛、聚丙烯、聚氯乙烯、碘树脂、电解槽、电极产品卫生许可	省卫生计生委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 号文件精神
34	化学处理剂中的水解苯丙酰胺、聚二甲基二烯丙基氯化铵、硫酸铝铵(铵明矾)、PH 调节剂、灭藻剂、次氯酸钙(漂白粉)、二氯异氰尿酸钠、三氯异氰尿酸产品卫生许可	省卫生计生委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 号文件精神
35	水质处理器中的陶瓷净水器, 饮用水 pH 调节器, 氧化电位水发生器, 除氟、除砷净水器产品卫生许可	省卫生计生委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 号文件精神
36	公园、体育场馆、公共交通工具卫生许可	省卫生计生委	《国务院关于发布〈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的通知》(国发〔1987〕24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 号文件精神

序 号	项目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处理决定	备 注
37	设立造血干细胞资料库组织配型实验室审批	省卫生计生委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号文件精神
38	新生儿疾病筛查中心设立审批	省卫生计生委	《陕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办法》（2001 年 4 月 1 日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新生儿疾病筛查管理办法》（卫生部令 第 64 号）	取消	
39	医用特种车辆购置指标审批管理	省卫生计生委	省卫生厅关于《医用特种车辆审批暂行管理办法（试行）》（陕卫药发〔1998〕3 号）	取消	
40	乡镇卫生院技术等级认定	省卫生计生委	《陕西省乡镇卫生院技术等级认定标准（试行）》（陕卫农发〔2008〕108 号） 《省卫生厅办公室关于乡镇卫生院技术等级认定工作的通知》（陕卫办农发〔2013〕77 号）	取消	
41	对停业和复业办理税务登记的核准	省地税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国务院令 第 362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号文件精神
42	企业集中提取技术开发费审批	省地税局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号文件精神
43	外方以优惠利率贷款给我方取得利息免征预提所得税审批	省地税局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号文件精神
44	企业在缴纳所得税税前扣除财产损失审批	省地税局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号文件精神
45	第二类医疗器械临床试用、临床验证审批	省食品药品监管局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276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号文件精神
46	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境外委托生产备案	省食品药品监管局	《反兴奋剂条例》（国务院令 第 398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号文件精神

序 号	项目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处理决定	备 注
47	期刊出版增刊审批	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号文件精神
48	被查缴非法光盘生产线处理审批	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国务院关于第三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04〕16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号文件精神
49	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接受境外委托制作电子出版物审批	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号文件精神
50	设立专门从事名片印刷的企业审批	县级人民政府出版行政部门	《印刷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315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号文件精神
51	棉花质量检验师执业资格注册	省质监局	《国务院关于第三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04〕16号）	取消	
52	珠宝玉石质量检验师执业资格证书核发	省质监局	《国务院关于第三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04〕16号）	取消	
53	设立认证咨询机构审批	省质监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号文件精神
54	电焊条生产许可证核发	省质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40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号文件精神
55	验配眼镜生产许可证核发	省质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40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号文件精神
56	建设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设计方案审批和竣工验收	省安全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陕西省安全生产条例》 《陕西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监督管理办法》	取消	
57	第四级安全培训机构资格认可	省安全监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号文件精神

序 号	项目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处理决定	备 注
58	煤炭生产许可证核发	省煤炭生产安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煤炭法》 《煤炭生产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务院令 第 168 号）	取消	
59	煤炭经营资格证认定	省煤炭生产安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煤炭法》 《煤炭经营监管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第 25 号令）	取消	
60	地震预测意见登记	省地震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	取消	
61	缫丝绢纺企业生产经营资格核准	省商务厅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 号文件精神
62	外商投资项目的产品涉及出口配额、许可证的审批	省商务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实施细则》（国务院令 第 301 号） 《指导外商投资方向规定》（国务院令 第 346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 号文件精神
63	乡村集体企业设立、分立、合并、迁移、停业、终止以及改变名称、经营范围审批	县级人民政府乡镇企业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集体所有制企业条例》（国务院令 第 59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 号文件精神
64	对集体所有、个人所有以及其他不属于国家所有的对国家和社会具有保存价值的档案向各级国家档案馆以外的任何单位或者个人赠送（赠送外国人除外）的审批	省档案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办法》（1999 年 5 月 5 日国务院批准，1999 年 6 月 7 日国家档案局发布）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 号文件精神
65	人工影响天气作业人员资格认可	省气象局	《人工影响天气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348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 号文件精神
66	主导电信企业规划备案	省通信管理局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 号）	取消	依据国发〔2012〕52 号文件精神